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

江服质评发〔2021〕22号

关于开展2021年高等教育质量国家数据 填报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评估中心的相关要求，为切实做好我校2021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（以下简称国家数据平台）的填报、分析和上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填报总体要求

（一）总体要求

国家数据平台作为教学评估的数据依据，并与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、教学管理决策及资源配置等密切相关。为做好学校数据校验、审核与分析，要求各部门高度重视，加强沟通与协作，确保数据准确和完整。部门主要领导亲自抓好这项工作，学校将适时对工作进展和完成质量情况进行通报。

（二）工作安排

各部门2021年9月30日前完成数据填报及审核。

二、填报内容及任务分工

（一）工作内容

国家数据平台包括学校基本信息、基本条件、教职工信息、学科专业、人才培养、学生信息、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等 7 大类数据，填报要求、表格、指标内涵等详见附件 1。

（二）时间节点

数据填报时间范围包括 2020 自然年（2020 年 1 月 1 日-12 月 31 日）、2020-2021 学年（2020 年 9 月 1 日-2021 年 8 月 31 日）和时点（2021 年 9 月 30 日）。

（三）任务分解

根据学校部署，具体任务分解见附件 2。

三、填报工作流程及要求

（一）工作流程

1. 各部门务必认真研读数据填报指南，明确数据填报内容和填报责任人，并指定专人负责数据收集、整理和分析工作。

2. 数据填报采取电子和纸质填报相结合的方式。填报部门将收集整理、审核后的数据电子版发质评中心马老师；并将签字盖章后的定稿纸质数据报表递送质评中心。涉及协助部门的数据报表应尽早将符合填报要求的本单位数据（含电子版和纸质版）提交给相应的责任部门，以便汇总、审核与填报。

（二）工作要求

各部门要对每年上报的数据及佐证材料等原始资料整理归档，学校将会对此项工作进行专项检查通报。

四、培训安排

9月9日下午14:30，行政楼一楼报告厅，参加培训的对象为填报部门分管领导、联络员及具体填报人员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质评中心联系人：马老师、熊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7302947，
填报交流QQ群号：134764657。

- 附件：1.各部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表及填报指南
2021年版本（详见压缩包）
- 2.2021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任务
分解表（详见压缩包）
- 3.各类编号查询表（详见压缩包）
- 4.2020-2021学年本科教学任务（详见压缩包）
- 5.数据填报联络人员名单

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2021年9月8日

附件 5

数据填报联络人员名单

| 序号 | 部门 | 联络人员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|
| 1 | 党政办公室 | 王一阳 | |
| 2 | 人事处 | 王兴昌 | |
| 3 |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| 文建 | |
| 4 | 计划财务处 | 章荣丹 | |
| 5 | 科研处 | 陈万金 | |
| 6 | 学生工作处 | 吴小芳 | |
| 7 | 招生就业处 | 胡芸、何颖 | |
| 8 | 教务处 | 杨标 | |
| 9 | 实验实训管理中心 | 顾金波 | |
| 10 | 图书馆 | 徐琳娜 | |
| 11 | 资产管理处 | 王玉林 | |
| 12 | 基建处 | 唐斌 | |
| 13 | 网络信息化管理中心 | 李诗诗 | |
| 14 | 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| 熊成锋 | |
| 15 | 学科竞赛办公室 | 付志臣 | |
| 16 | 学科建设办公室 | 胡佳 | |
| 17 | 服装设计学院 | 孙秀娟 | |
| 18 | 服装工程学院 | 杨洋 | |
| 19 | 艺术设计学院 | 王培培 | |
| 20 | 时尚传媒学院 | 宇文利红 | |
| 21 | 商学院 | 蔡芬 | |
| 22 | 大数据学院 | 赵谦 | |
| 23 | 人文学院 | 肖清波 | |
| 24 | 团委、创业学院 | 王妍洁 | |
| 25 |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姜珊 | |
| 26 | 军事体育教学部 | 赵慧 | |
| 27 |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| 岳芳 | |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2021年9月8日印发